

庐丰畬族乡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县数字办：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特向社会公布上杭县庐丰畬族乡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报告内容主要包括庐丰畬族乡政府信息公开的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通过“上杭县人民政府”政府门户网中“乡镇政府 - 庐丰畬族乡”（<http://www.shanghang.gov.cn/xz/lfx/xzjs/>）查阅或下载。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庐丰畬族乡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地址：上杭县庐丰畬族乡人民政府，邮编：364215，电话：0597-3761246，传真：0597-3761001）。

一、总体情况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实情况

2022 年，庐丰畬族乡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积极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通过线上线下渠道平台，利用上杭县政府门户网、“上杭庐丰”微信公众号、乡微信群、乡村宣传公告栏等媒介，宣传并发布庐丰乡政务公开信息，政府信息公开更具透明性、时效性、主动性，切实保障了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围绕中心、贴近民生、细化措施，主动向公众公开政府信息咨询

电话，通过电话咨询、现场问询、网上问答等形式对疫情防控、社会保障、森林防火、禁毒反诈、医疗卫生、人居环境整治等相关政策进行解读。根据省、市、县相关文件落实政务公开政策，指定专人兼职负责具体的政务公开工作。

（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基本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乡全年共编制综合信息 35 条（内容包括疫情防控、扫黄打非、安全生产、政府公开、道路交通安全等工作动态信息）、政策解读 4 条、资金信息 3 条、常见问题 10 条。

（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建设情况

严格按照省、市、县政务公开相关文件要求，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构，落实政府信息保密审查和属性界定工作有关规范要求，秉承“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进行公开。严格把关信息审核、发布流程，在文件印刷成文后，由办公室专职人员审核后，要求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在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强化监督保障，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及时有效。

（四）申请公开工作情况

2022 年，我乡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信件。

（五）平台建设情况

依托政府门户网站、“上杭庐丰”微信公众号等政务新媒体平台向社会公众公开政府工作信息。同时围绕群众关注的热点，做好相关政策的解读工作。在便民服务中心设置政务公开专栏，方便群众查阅咨询，充分利用乡村公告栏做好政务公开工作。

（六）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

我乡严格遵守《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规定》、《依申请公开信

息办法》等配套制度，加强督查年度工作报告公布机制的落实。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乡无违反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情形。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4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8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 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组织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 本年度 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三、 本年度 办理结 果	(四) 无法提 供	1.本机关不掌握 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 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 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理	1.信访举报投诉 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 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 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 确认或重新出具 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进步，但与相关规定要求仍然存在一些差距。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及时性有待加强，内容公开不够全面；二是公众参与度、关注度不高；三是政务公开人员力量有待加强，从事政务公开工作的人员业务能力有待加强。

（二）改进情况：一是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栏目管理，提高公开信息的数量和质量，增强时效性。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增强做好此项工作的主动性和紧迫感。二是坚持按照“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认真梳理，逐步扩大公开范围，进一步丰富公开内容。把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关口，做到能公开的均主动公开。三是完善信息公开工作长效机制，加强政务公开队伍建设，强化人员业务培训。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强化信息公开的规范运作，充分利用新媒体和各种宣传渠道发布公开信息，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对我乡有关政策信息的知晓率，更好地服务于我乡各项事业发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相关规章制度，本单位未达到相关收费标准，未收取信息处理费。